

松江区叶榭镇人民政府文件

叶府〔2025〕17号

关于印发《关于叶榭镇高端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》的通知

各村、居民区、直属公司、事业单位，机关各部门：

为加快我镇高端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《关于叶榭镇高端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关于叶榭镇高端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政策规定

为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，形成区域特色高端装备产业集聚高地，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政策规定。

一、支持方向

重点支持从事装备制造业高端领域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服务企业以及技术含量高、应用前景好、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处于产业链关键环节的产品、平台和项目。

二、支持措施

（一）支持企业项目投资。对新落户企业投产后，按最高不超过该项目类生产设备投资总额的 20%给予补贴，单个企业年度最高补贴 500 万元。

（二）支持企业升规纳统。首次升规纳统企业，入库后稳定完成次年全年统计报表并实现产值正增长的，给予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年产值同比增长 30%以上的企业，给予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奖励。

（三）支持企业转型发展。鼓励高端装备企业向智能化、数字化方向发展，成功建设标杆示范工厂的，给予核定项目总投资不超 10%的支持，最高 100 万元。

（四）支持企业技术创新。鼓励企业参与行业标准、国家标准及国际标准制/修订，获评标准化试点或者推动行业标准提升的优质企业，给予最高不超过 30 万的奖励。鼓励

企业在重点领域突破“卡脖子”工程和颠覆性技术难题，按不超过项目投入的10%给予奖励，最高500万元。

（五）支持企业品牌认定。纳入国家、市级创新产品（推荐）目录的企业，给予最高不超过10万元一次性奖励。企业开展涉外商标注册的，给予最高不超过5万元一次性奖励。企业获得“上海名牌”、“上海市著名商标”、“上海品牌”等认定，给予最高不超过10万元一次性奖励；重新认定给予最高不超过5万元一次性奖励。

（六）支持产业人才建设。鼓励企业有效吸纳行业技术人才或本镇高校毕业生就业并缴纳社保，根据其吸纳人才就业的实际情况，给予不超过50万元的补贴。支持企业开展经认定的专业技术培训，经培训的员工留任企业6个月以上的（须缴纳社保），给予企业全年不超过50万元的补贴。

三、附则

（一）企业同时符合本规定措施与其他同类扶持措施，镇级配套部分按照从高不重复原则选择适用。

（二）本规定未涵盖但高端装备产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事项，采取“一事一议”的方式给予支持奖励。

（三）企业弄虚作假套取补贴奖励资金，按规定追究相关法律责任，追回款项，取消今后一定年度的支持奖励资格。

（四）本规定扶持的项目和资金，由符合要求的企业主动提出申请，对应管理的镇经济公司进行审核认定，经镇相关会议研究决定后，通过产业扶持平台予以兑现。

（五）本规定自发文之日起执行，有效期三年。本规定

在执行期间与上级文件精神不符时，以上级文件为准；与镇政府之前有关发文不符时，以本规定为准。